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
21樓

承辦人：林麗雲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38

傳真：(02)29602334

電子信箱：ah5346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土城區安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特字第11006660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02831006_110D2148404-01.odt)

主旨：轉知新北市政府警察局兒童月宣導影片文宣(內附影片連結)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警察局110年4月8日新北警婦字第110064393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新北市政府警察局因應新冠肺炎疫情蔓延，原辦理戶外宣導活動，改採網路宣導方式，以「守護孩子的笑容」為主題，將新修正之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與警察相關之法律規定，以淺顯易懂的有聲漫畫呈現，藉此吸引民眾對兒少權法的關心，廣為宣導，遏阻兒少受虐。
- 三、另該局推出新版的「警察姐姐說故事2.0」系列故事書共5集，分別對應性騷擾、性侵害、家庭暴力、兒童保護及兒少性剝削等5項婦幼安全相關議題，目前推出第1集「與眾不同的多多」，利用童書建構性別平等及性騷擾的概念，請各校踴躍轉載、分享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立國小、新北市各私立國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裝



訂

線